

威海临港区
2023 年财政决算有关情况的说明

情况说明目录

1. 2023 年临港区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说明..... 1
2. 2023 年临港区地方政府债务决算情况的说明..... 5
3. 2023 年临港区“三公经费”分项数据及增减变化说明.. 7
4. 2023 年临港区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9
5. 2023 年临港区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情况..... 11

1. 2023 年临港区 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情况

(一) 2023 年，临港区共收到中央、省、市三级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 21438 万元。

1. 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99 万元，主要用于消除各级政府间存在的税收能力与其基本需求开支的横向不均衡，保证社会公共服务水平的基本一致性。

2.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870 万元，主要用于增强基层政府“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能力，保障基层政府实施公共管理、提供基本公共服务以及落实中央和省各项民生政策基本财力需要。

3.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173 万元，主要用于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善薄弱地区基础教育办学条件，推动教育资源均衡配置。

4.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10 万元，主要用于基层公检法司部门业务办案经费和完善业务装备。

5.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451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对城乡低保、农村特困及残疾人员等人群进行补助。

6.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328 万元，主

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和扶助，基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等。

7.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298 万元，主要用于耕地力保护补贴，农业防灾减灾、水利发展、农业保险保险费补贴等，进一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8. 金融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19 万元，主要用于科技支行贴息和奖补资金，创业担保贷款贴息等。

9.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62 万元，主要用于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

10.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914 万元，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收入 3308 万元，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收入 1250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827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549 万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 479 万元，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4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7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3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 万元。

（二）2023 年，临港区共收到中央、省、市三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9659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方面 162 万元，主要用于省级“数字山东”发展等支出。

2. 科学技术方面 2274 万元，主要用于企业科学技术应用研究等支出。

3. 节能环保方面 381 万元，主要用于清洁取暖、污染防治和生态文明建设。

3. 农林水方面 620 万元，主要用于森林资源管护，林业病虫害防治，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和创业贷款担保贴息等支出。

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方面 4020 万元，主要用于工业转型发展，智能化技术改造设备奖补，泰山产业领军人才补助等支出。

5. 商业服务业等方面 596 万元，主要用于商贸发展和市场开拓等支出。

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方面 1535 万元，主要是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分成方面的支出。

7. 其他方面 71 万元，主要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9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 万元。

（三）2023 年临港区对下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0 万元，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情况

（一）2023 年临港区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48601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收入 754 万元，主要用于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等方面的支出。

2. 城乡社区方面收入 47600 万元，主要用于土地开发和征地补偿等方面的支出。

3. 其他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247 万元，主要是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相关收入 3 万元、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相关收入 21 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 223 万元用于养老服务业发展、残疾人康复和就业等方面的支出。

(二)2023 年临港区对下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支出 0 万元。

2. 2023 年临港区 地方政府债务决算情况的说明

一、2023 年临港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依据上级对我区政府存量债务清理甄别结果和新增债务情况，市级核定我区 2023 年度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66.2686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6.8228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49.4458 亿元。2023 年新增债务限额 11.6 亿元，全部为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二、2023 年临港区地方政府债务举借情况

2023 年市级分配我区地方政府债券 21.1959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11.6 亿元（全部为新增专项债券），再融资债券 9.5959 亿元（一般债券 6.0479 亿元、专项债券 3.548 亿元）。截至 2022 年底，全区政府债务余额 65.9281 亿元（一般债务余额 16.6263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49.3018 亿元），严格控制在限额之内。

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和《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 号）等规定，2023 年各级政府历次发行政府债券举借政府债务的相关信息，均已按规定向社会公开。

三、临港区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

2023 年，经市政府同意并报市人大常委会批准，市级核

定我区新增债券额度 11.6 元，置换债券额度 9.5959 亿元。按照预算法和中央有关政策要求，区财政金融局已将政府债务收支全面纳入预算管理，严格履行预算调整审批程序，突出安排重点，强化资金监管，充分发挥政府债券资金的使用效益。在新增债券使用方面，严格按照财政部要求和省委、省政府确定的重点投资方向，全部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重点加大对改善民生和经济结构调整的支持力度，优先用于重点民生项目和在建公益性项目后续融资。2023 全区新增债券共安排用于 7 个公益性资本项目，其中用于中日（威海）智能制造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项目 3.6 亿元，用于中欧创新创业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工程项目 1.75 亿元，用于铁路智慧物流园基础设施配套工程项目 1.6 亿元、用于碳纤维产业链园区基础设施项目 0.5 亿元，用于临港区智慧停车场项目 2.15 亿元，用于临港区金井黄山农旅融合项目 1.1 亿元，用于恒兴智慧农业产业园项目 0.9 亿元。

3. 2023 年临港区 “三公经费”分项数据及增减变化说明

根据《预算法》以及现行相关规定，经临港区财政金融局汇总，2023 年临港区区级决算部门，包括区级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使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及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394.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5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05.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190.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5.2 万元），公务接待费 32.1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决算数比年初预算数 538.4 万元减少 143.9 万元，比 2022 年“三公”经费决算数增加 170.7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开展国外招商业务，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57 万元，二是崂山卫生院新购置 1 辆救护车及经济发展局新购置 9 辆应急救援特种专业技术车辆，导致公务用车购置费比 2022 年增加 120.8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57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5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受疫情影响取消或延期因公出国行程，2023 年起开展国外招商业务，因公出国（境）行程净增加 5 个团组 14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05.4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113.7 万元，增长 59.3%；公务用车保有量 99 辆，比

2022 年增加 10 辆。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190.2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120.8 万元，增长 174.1%，主要原因是崆山卫生院新购置 1 辆救护车及经济发展局新购置 9 辆应急救援特种专业技术车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15.2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7.1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原因是随着公务用车运行管理不断规范，运行维护费用较为稳定。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32.1 万元，与 2022 年相同。公务接待 225 批次 2726 人，比 2022 年增加 9 批次、增加 33 人，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 0 人。主要原因是贯彻上级厉行节约坚持过紧日子的规定，公务接待管理不断规范，虽然公务接待批次和人次增加，但是公务接待费用没有增加。

注释：

1.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以及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2023 年临港区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围绕市委市政府和区党工委区管委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部署要求，2023 年在全区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行动，进一步深化改革、提升质量、强化约束，增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含金量”和“实效性”。

一是做“优”绩效目标。绩效目标管理以“辅”补“缺”，以“审”提“效”。主动上门，对 2023 年 14 个预算部门的整体绩效目标和 447 个项目绩效目标进行辅导，对绩效指标设置逐一为部门进行答疑解惑，提高部门目标编制的精准性和完整性。同时坚持关口前移，将绩效目标填报作为项目入库的前提条件，对 2024 年部门提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审核把关，推动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同部署、同上报，确保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

二是做“实”绩效评价。深入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实现 2022 年所有区级项目预算绩效自评全覆盖，同时按照不低于 10% 的比例进行自评抽查复核，重点解决部门自评分数不合理、作用不明显的问题。突出评价重点，围绕区党工委工作部署，聚焦重点民生、重大政策项目、部门整体、镇级财政等领域开展财政评价问效，将债券类、工程类、成本类等资金投入纳入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范围，评价范围扩围增质，针对绩效评价公信力不高、绩效激励约束作用不强等问题，切实做好资金监控、评价问效过程中发现问题的督导与整改。

三是做“深”绩效改革。坚持守正创新，将成本效益理念融入预算绩效管理全过程，出台《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全面推进成本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施方案》，建立“项目入库分析成本、预算编制细化成本、预算审核核定成本、预算执行控制成本、预算完成评价成本”五个环节的预算绩效管理“闭环”机制。同时要求区直各部门、单位在2024年预算编制中选择1个项目，开展成本效益分析，增强成本指标对于预算的约束效力。

5.2023 年临港区 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情况

2023 年，临港区建立健全“单位全面自评+部门重点评价+财政重点评价”机制，进一步疏通项目管理难点痛点。一是加强绩效自评管理。按照“全面覆盖、提升质量”的原则，做深做细绩效自评工作，实现区直 14 个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全覆盖，涉及财政资金 127756 万元。同时按照 10% 的比例选择工程、公共卫生、教育等领域的 31 个项目进行自评抽查，以查促改，对发现的问题逐一进行反馈，并督促部门及时整改，切实提高自评工作的准确性、科学性和规范性，促进全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质增效。二是深化财政重点评价。围绕区党工委管委重点工作部署，选取重点民生、重大政策项目开展财政评价问效，积极将成本效益分析方法运用到财政重点评价，加强成本管控，提升全面预算绩效管理水平。2023 年共选取动物防疫专项经费、城市社区工作经费、《关于鼓励使用外资促进外贸稳定增长的扶持意见》等 7 个重点民生、重大政策项目，经济发展局、市场监管局 2 个部门整体绩效以及菟山镇财政运行进行重点评价。从评价结果来看，绩效评价项目实施情况良好。有 1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 8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1 个项目评价结果“中”。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核定下年度预算的重要参考，真正体现以绩效为导向的管理体系，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